

证券代码：301332

证券简称：德尔玛

公告编号：2024-013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 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	

	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彭宗显	林湧红	贝柳辉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0年	2021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8年	2012年	2009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年	2021年	2011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0年	2022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3年签署洁特生物、炬申股份、赛意信息、领湃科技、聚胶股份2022年度审计报告；	2023年签署开普云2022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签署开普云2021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浙江世宝、罗顿发展、海正生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近三年复核佰维存

	2022年签署赛意信息、炬申股份、达志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1年签署开普云、赛意信息、达志科技2020年度审计报告。		储、慧智微、朗坤环境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16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60 万元。审计费用系依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实际的审计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其 2024 年度审计（含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人员信息、诚信记录、证券服务备案等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内的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和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守职责，较好顺利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及办理签署服务协议等相关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